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3 年 3 月 24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2023 年 3 月 21 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的通知方式发出会议通知。

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7 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爽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及反担保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本次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及反担保事项是为满足全资子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本次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公司能够充分了解其经营情况，对日常经营具有控制权，有能力对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控制，整体风险在可控制范围内。该事项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利益，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及反担保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

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及反担保的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的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24日